

政务诚信承诺书

承诺编号：

行政区划代码：610100

单位名称	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100766974319N		
法定代表人	曹宝利	监督电话	12345
承诺内容	<p>根据《西安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务诚信承诺信息归集公示工作的通知》（市信用办发〔2023〕8号），进一步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为建立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长效机制，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p> <p>一、依法行政承诺：正确履行城市管理工作职责，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严格执行“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推进“最多跑一次”服务，做到审批过程不拖不卡，便民利企。</p> <p>二、政务公开承诺：公开行政审批事项和相关服务项目，公开审批事项的审批依据、办理程序和承诺时限，公开审批窗口服务办公电话及监督电话，加强服务监督。公开城市管理和城管综合执法有关法律法规，做好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实行阳光政务。</p> <p>三、勤政高效承诺：认真执行“首问负责制”，及时办理和答复企业申请和咨询；严格落实督办工作规则。文明礼貌、热情周到，让企业和群众满意。</p> <p>四、综合执法承诺：严格执法程序，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检查，严格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做到文明、公正执法。</p>		

五、守信践诺承诺：园林绿化、公园广场、市容环卫、市政设施等建设、维护项目中遵守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项合同、协议。对政务失信违约事件积极处理，保护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

六、推进信用建设承诺：审批中依法采用信用承诺办理许可事项；监管中及时、准确、全面记录市场主体信用行为，失信记录建档留痕可追溯，对市场主体依据信用状况实施差异化监管；推进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认定，督促失信市场主体限期整改，建立信用修复机制；配合信用协同监管，不断加大信用信息安全和市场主体权益保护。

七、廉洁从政承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的廉洁自律有关规定，绝不违反规定插手干预工程建设和矿产开发项目。强化自律意识，严格落实责任追究，确保全局风清气正。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不谋私利，不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拿、卡、要，建设廉洁从政部门。

八、接受社会监督承诺：对我局工作人员的服务不满意或发现违约行为，欢迎致电 029-12345 或 029-86788409 举报投诉。

投诉举报邮箱	1764885887@qq.com
公示网站网址	xacg.xa.gov.cn
签发人	年 月 日
备注	